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朱祖国	董事	出差	施献东

公司负责人李恩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艳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105,251.09	42,201,698.23	3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4,748.07	207,356.24	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7,490.27	352,298.70	-3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196,397.11	-5,334,339.18	403.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0007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0007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	0.1%	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18,405,187.45	682,926,365.80	1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9,624,960.07	219,350,212.00	0.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257.80	
合计	47,257.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其他支出	47,257.80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1,531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万峰	境内自然人	10.7%	30,802,254	30,802,254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3%	30,303,598		质押	30,303,598
曹雅群	境内自然人	8.67%	24,941,385	24,941,385		
张寿清	境内自然人	3.83%	11,036,070	11,036,07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1.34%	3,856,392			
刘迪文	境内自然人	0.79%	2,285,000			
陕西东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	1,735,360			
邱江生	境内自然人	0.53%	1,523,400			
陕西东岭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	1,426,300			
陈华	境内自然人	0.42%	1,2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30,303,598	人民币普通股	30,303,59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3,856,392	人民币普通股	3,856,392			
刘迪文	2,2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5,000			
陕西东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1,735,360	人民币普通股	1,735,360			
邱江生	1,52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3,400			
陕西东岭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2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6,300			
陈华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0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0,000			
肖乾碧	1,022,086	人民币普通股	1,022,086			
于君	884,200	人民币普通股	884,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万峰、曹雅群、张寿清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 1、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回见专用账户刘文迪约定购回股份 3,348,500 股，占 86.82%，欧阳朔约定购回股份 507,892 股，占 13.17%。
- 2、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陈智约定购回股份1,090,000股，占10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净利润同比增加33%，主要原因是销售利润增加所致。
- 2、营业收入同比增加33%，主要原因是销售量增加所致。
- 3、营业成本同比增加31%，主要原因是销售量增加所致。
- 4、销售费用同比减少34%，主要原因是增强管理，经费减少所致。
- 5、管理费用同比增加74%，主要原因是年终奖金及福利增加所致。
- 6、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38%，主要原因是银行利息增加所致。
- 7、货币资金同比增加89%，主要原因是其他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 8、其他应收款同比增加103%，主要原因是开展业务备用金增加所致。
- 9、存货同比增加77%，主要原因是原材料库存增加所致。
- 10、应付账款同比增加70%，主要原因是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 11、其他应付款同比减少53%，主要原因是偿还前期欠款所致。
- 1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244%，主要原因是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1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41%，主要原因是购买原材料增加所致。
- 14、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98%，主要原因是应支付的增值税减少所致。
- 15、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300%，主要原因是恒鑫公司现金分红增加所致。
- 16、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44%，主要原因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根据重整计划，朱祖国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自重整计划获得法院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提出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将其合法拥有的矿产行业优质资产或公司股东大会认可的其他优质资产，经证券监管机关许可后注入公司，进一步增强和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由于重组相关各项工作难以在预计的时间全部完毕，朱祖国先生预计推迟到2014年12月底提出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关于朱祖国先生延期提出重组方案的议案未获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朱祖国有及一致行动人将积极采取措施，推进资产重组进展工作，目前，方案正在调整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宝地集团	宝地集团承诺取得控制权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金城股份股权。	2012 年 09 月 06 日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					

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宝地集团	针对金地纸业的 2013 年的业绩承诺：承诺金地纸业 100% 股权赠予金城股份后，在 2013 年度能够实现归属于金城股份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如果最终实现的归属于金城股份的净利润未到达上述标准，由宝地集团在相应会计年度结束后 3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金城股份补足。	2012 年 10 月 12 日	已完成 2013 年金地纸业实现归属于本公司的净利润为 213.38 万元，低于承诺净利润 786.62 万元
	朱祖国	针对恒鑫矿业 2013 利润贡献的承诺：恒鑫矿业 10% 股权赠予金城股份后，在 2013 年度能够实现归属于金城股份的净利润及实际分红不低于人民币 880 万元，如果最终实现的归属于金城股份的净利润及实际分红未到达上述标准，由朱祖国在相应会计年度结束后 3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金城股份补足。	2012 年 10 月 12 日	已完成
	宝地集团，朱祖国及其一致行动人（连带承诺人）	针对金城股份 201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含恒鑫矿业贡献的利润）承诺：金城股份 2013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含恒鑫矿业贡献的利润），加宝地集团由于履行其对金地纸业 2013 年归属于金城股份的利润承诺而支付给金城股份的现金（如有），合计值不低于 1,414.95 万元。如果金城股份最终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含恒鑫矿业贡献的利润）未到达前述标准，由宝地集团在相应会计年度结束后 3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金城股份补足。朱祖国及一致行动人对宝地集团关于公司 2012-2013 年利润的承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2012 年 11 月 25 日	1、2013 年金地纸业实现归属于本公司的净利润为 213.38 万元，低于承诺净利润 786.62 万元；2、本公司 2013 年 1-12 月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含恒鑫矿业贡献的利润）为 712.18 万元，加上宝地集团由于履行其对金地纸业 2013 年归属于本公司的利润承诺而应支付给本公司的现金 786.62 万元后，则高于承诺净利润 83.85 万元。
	宝地集团、朱祖国及其一致行动人	一、宝地集团就公司 2014-2015 年的净利润作出如下承诺：在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下，公司 2014 年、2015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含恒鑫矿业贡献的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514.00 万元、人民币 1,619.98 万元。如果公司最终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未到达前述标准，由宝地集团在相应会计年度结束后 3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足。二、朱祖国及其一致行	2012 年 12 月 21 日	履约前

		动人就恒鑫矿业 2014-2015 年贡献的净利润作出如下承诺：在朱祖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下，公司所持有的恒鑫矿业 10% 股权在 2014 年度能够实现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及实际分红不低于人民币 941.60 万元，在 2015 年度能够实现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及实际分红不低于人民币 1,007.51 万元。如果恒鑫矿业最终实现的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及实际分红未到达上述标准，由朱祖国及其一致行动人在相应会计年度结束后 3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足。			
	锦州金信典当有限公司	关于对金地纸业其他应付款的承诺：截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金地纸业对锦州金信典当有限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人民币 294,209,263.69 元。在金城股份持有金地纸业股权的前提下，该笔欠款无需偿还、且不计提及缴纳利息。	2012 年 12 月 21 日		
	朱祖国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承诺：朱祖国（包括其关联方及一致行动人）自重整计划获得法院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提出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将其合法拥有的矿产行业优质资产或金城股份股东大会认可的其他优质资产，经证券监管机关许可后注入公司，进一步增强和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拟注入资产的评估值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且至少包括朱祖国持有的恒鑫矿业公司全部股权，并同时符合证券监管机关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其他条件及要求。	2012 年 10 月 12 日		由于重组相关各项工作预计难以在预定时间内全部完毕，朱祖国先生预计推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出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关于朱祖国先生延期提出重组方案的议案未获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朱祖国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将积极采取措施，推进资产重组进展工作。目前，方案正在调整中。
	朱祖国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于让渡股票锁定的承诺：朱祖国（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重整计划受让的让渡股票，自受让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通过任何方式向第三方转让，包括但不限于在该等股票之上设置质押担保等任何权利负担。如果朱祖国未能完成前述第 6 项承诺（即重大资产重组承诺），则继续延长其受让股票的锁定期安排，直至相关资产注入完成。如果证券监管机关对锁定期另有要求，则依照证券监管机关要求执行。	2012 年 10 月 12 日		履约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由于重组相关各项工作预计难以在预定时间内全部完毕，朱祖国先生预计推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出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关于朱祖国先生延期提出重组方案的议案未获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朱祖国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将积极采取措施，推进资产重组进展工作。目前，方案正在调整中。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合计				0	--	--	0		0	0%	0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2 月 25 日	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股东	重组方延期提出重组方案的情况
2014 年 03 月 28 日	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股东	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084,886.83	27,496,739.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73,075.62	1,715,582.75
应收账款	51,331,017.43	39,021,415.95
预付款项	75,937,098.49	42,372,750.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0,331,004.08	14,940,093.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2,768,975.94	80,658,395.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3,123.38	1,103,123.38
流动资产合计	355,929,181.77	216,108,100.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360,482.12	35,360,482.1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7,227,057.57	314,291,006.10
在建工程	42,132,749.95	38,957,678.7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411,555.24	56,864,937.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403.92	441,403.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02,756.88	20,902,756.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2,476,005.68	466,818,265.20
资产总计	818,405,187.45	682,926,365.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9,647,296.07	64,373,064.91
预收款项	21,586,462.72	18,657,719.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220,594.98	13,577,213.16
应交税费	28,505,164.04	27,172,864.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64,940.00	764,940.00
其他应付款	18,867,378.81	39,841,960.8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9,591,836.62	164,387,763.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78,707.07	4,978,707.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4,209,683.69	294,209,683.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188,390.76	299,188,390.76
负债合计	598,780,227.38	463,576,153.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7,834,760.00	287,834,760.00
资本公积	444,688,845.95	444,688,845.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850,806.08	89,850,806.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2,749,451.96	-603,024,200.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624,960.07	219,350,212.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624,960.07	219,350,212.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8,405,187.45	682,926,365.80

法定代表人：李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艳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359.04	23,251,856.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726,045.41	14,614,945.41
预付款项	10,904,668.44	13,835,485.5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9,902,046.35	47,575,848.00
存货	25,758,895.54	25,830,625.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8,913.10	278,913.10
流动资产合计	111,737,927.88	134,187,673.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360,482.12	50,360,482.1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371,424.54	98,642,447.21
在建工程	21,611,556.21	21,611,556.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1,819.52	314,546.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655,282.39	170,929,032.36
资产总计	279,393,210.27	305,116,706.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740,269.05	12,740,269.05
预收款项	7,697,554.24	7,697,554.24
应付职工薪酬	3,237,143.54	2,728,125.10
应交税费	20,789,358.43	19,978,497.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64,940.00	764,940.00
其他应付款	11,404,554.75	38,669,15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633,820.01	82,578,545.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78,707.07	4,978,707.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78,707.07	4,978,707.07
负债合计	61,612,527.08	87,557,25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7,834,760.00	287,834,760.00
资本公积	444,688,845.95	444,688,845.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850,806.08	89,850,806.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4,593,728.84	-604,814,958.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7,780,683.19	217,559,453.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279,393,210.27	305,116,706.17

计		
---	--	--

法定代表人：李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艳华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5,391,470.31	49,095,284.54
其中：营业收入	55,105,251.09	42,201,698.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069,464.44	48,727,549.94
其中：营业成本	55,105,251.09	42,201,698.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048.08
销售费用	781,990.73	1,193,283.74
管理费用	8,977,366.94	5,172,952.23
财务费用	204,855.68	60,567.6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2,005.87	367,734.60

加：营业外收入		-7,717.95
减：营业外支出	47,257.80	152,660.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748.07	207,356.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748.07	207,356.2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4,748.07	207,356.24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	0.0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74,748.07	207,356.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4,748.07	207,356.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李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艳华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043,671.71	4,848,295.68
减：营业成本	3,466,398.70	3,306,629.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705.60
销售费用		52,510.51
管理费用	1,306,015.23	1,234,789.85
财务费用	2,770.32	-6,998.2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487.46	163,658.37
加：营业外收入		-7,717.95
减：营业外支出	47,257.80	152,660.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229.66	3,280.0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229.66	3,280.0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	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	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1,229.66	3,280.01

法定代表人：李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艳华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188,996.83	67,394,314.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57,204.49	14,106,46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746,201.32	81,500,775.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014,985.24	68,173,959.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11,556.38	10,866,47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290.91	4,103,095.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6,971.68	3,691,58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49,804.21	86,835,11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96,397.11	-5,334,339.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800,000.00	2,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000.00	2,2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8,250.00	734,600.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250.00	734,600.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1,750.00	1,465,399.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6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88,147.11	13,171,060.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96,739.72	43,617,562.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84,886.83	56,788,622.49

法定代表人：李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艳华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00.00	1,776,246.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95.33	8,69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95.33	1,784,94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9,438.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536.64	1,155,04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360.68	1,016,238.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98,595.15	2,546,59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75,492.47	5,297,31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54,497.14	-3,512,373.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800,000.00	2,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000.00	2,2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00.00	247,700.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	247,700.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0,000.00	1,952,299.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6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84,497.14	15,479,926.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51,856.18	36,734,272.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359.04	52,214,199.02

法定代表人：李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艳华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